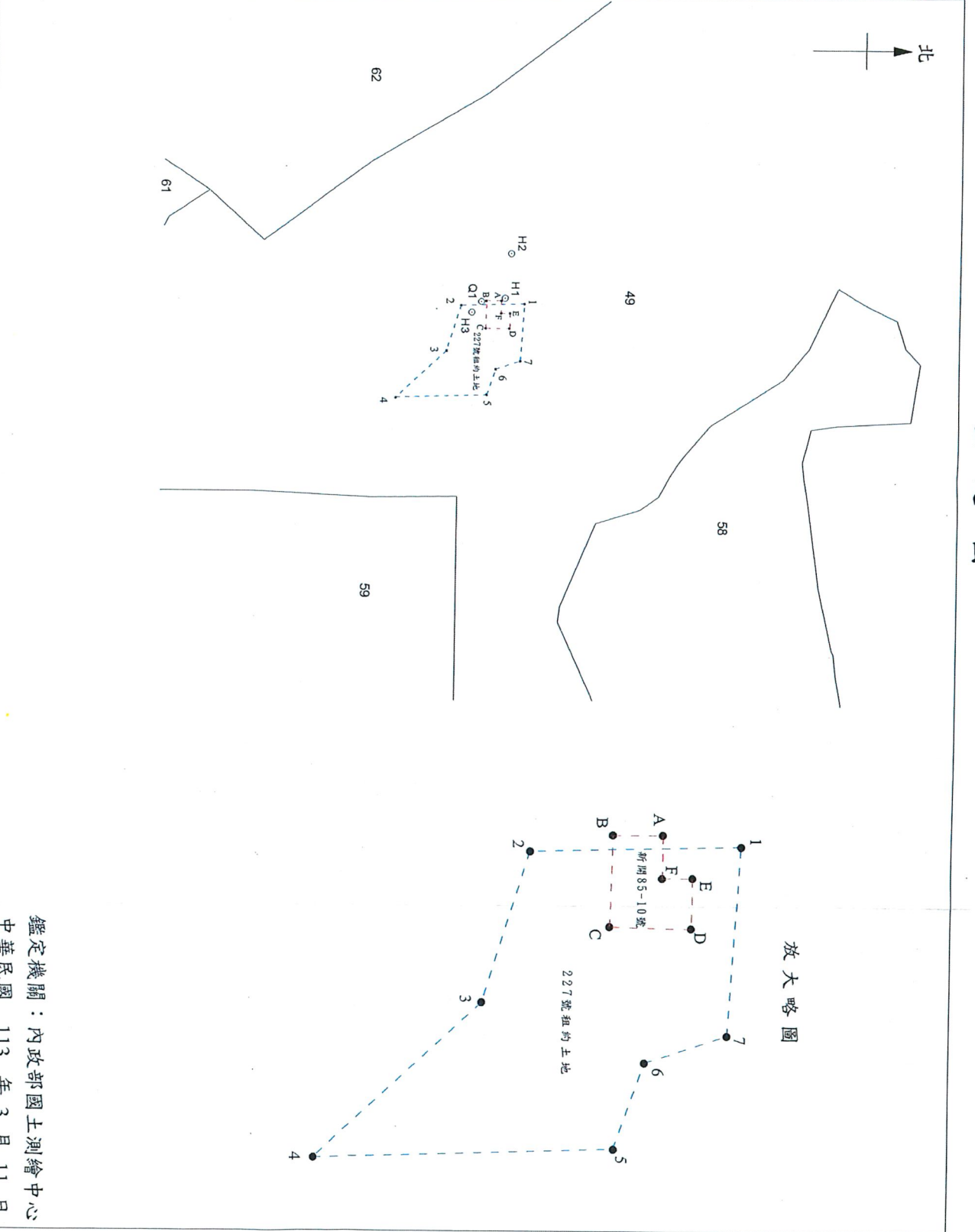


鑑 定 圖

土地坐落	市區 49地號
囑託法院及文號	高雄高等行政法院112年12月18日高行津紀和111訴000223字第1120003432號函
囑託事項	詳見鑑定書
收件日期 文號	112年12月20日 第1121302349號
鑑測日期	113年1月5日
說明	<p>◎小圓圈係國籍地籍圖經界線。</p> <p>— 黑色實線係地籍圖經界線。</p> <p>--- 紅色虛線係新開85-10號門牌建築物外緣(屋簷)位置及虛色連接提供之旗山區域係被區第87林班簡所事原租地會勘展繪之227號租約土地位置及範圍。</p>



鑑定機關：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
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1 日

比例尺：1/2000



